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 2020-115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职代会会议召开情况

为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工会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全体职工代表出席会议,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职工代表大会的有关规定。

二、职代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民主讨论、表决,全体职工代表一致通过决议如下:

一致同意选举刘延芬女士作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至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职工代表监事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附件:《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刘延芬,女,汉族,中共党员,1979 年 12 月生,本科,法律职业资格。曾任山东黄金五峰山旅游公司综合部专员,山东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法务部法律主管、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山东黄金矿产资源公司运营部专员,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并购主管,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并购事务主管。现任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副总经理,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2020 年 12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 2020-116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在济南市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3 号楼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实际参会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国红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李国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后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刘钦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后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的议案》

1、决议由李国红、王运敏、刘怀镜、王立君、汪晓玲组成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李国红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决议由王运敏、刘怀镜、赵峰、王立君、刘钦组成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王运敏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3、决议由赵峰、王运敏、刘怀镜、李国红、汪晓玲组成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赵峰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票 0 票。

4、决议由刘怀镜、王运敏、赵峰、王树海、汤琦组成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怀镜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和主任委员任期均为自本次会议通过后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董事角色的议案》

公司已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规定,现确认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角色如下:

1、执行董事:刘钦、王树海、汤琦

2、非执行董事:李国红、王立君、汪晓玲

3、独立非执行董事:王运敏、刘怀镜、赵峰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经理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李国红先生的提名,董事会决定聘任王树海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后至本届经营层任期届满止。(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王树海先生的提名,董事会决定聘任王德煜先生、宋增春先生、徐建新先生、吕海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后至本届经营层任期届满止。(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李国红先生的提名,董事会决定聘任汤琦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后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联席公司秘书的议案》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决定聘任汤琦先生、伍秀薇女士担任公司的联席公司秘书,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后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王树海先生的提名,董事会决定聘任黄卫民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后至本届经营层任期届满止。(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李国红先生的提名,董事会决定聘任张如英女士、卞小冬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张如英女士为 A 股证券事务代表,卞小冬先生为 H 股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后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王运敏、刘怀镜、赵峰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

1、同意本届董事会选举李国红先生为董事长;选举刘钦先生为副董事长;聘任王树海先生为总经理;聘任王德煜先生、宋增春先生、徐建新先生、吕海涛先生为副总经理;聘任汤琦先生为董事会秘书;聘任汤琦先生、伍秀薇女士为联席公司秘书;聘任黄卫民先生为财务负责人;聘任张如英女士、卞小冬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

2、经审核以上人员任职资格合法。以上提案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或者市场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况。本次选举和聘任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聘任人员是在充分了解被聘任人员的资格条件、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管理经验、业务专长等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被聘任人员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或行业知识,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件:《公司董事长简历》、《公司副董事长候选人简历》、《公司总经理简历》、《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联席公司秘书简历》《公司财务负责人简历》、《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简历

李国红,男,汉族,1970 年 10 月生,管理学博士,正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副会长、山东上市公司协会会长、山东省政协委员、山东省黄金协会副会长。曾任安徽黄山卷烟总厂财务审计部科长,安徽中烟工业公司审计部主任科员,安徽中烟工业公司合肥卷烟厂财务总监,山东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监事长、董事,上海盛钜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山金金控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山金金控(上海)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挂职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020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简历

刘钦,男,汉族,中共党员,1969 年 1 月生,矿业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国家"百千万"人才,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专家,中国安全生产协会第一届专家委员会专家。曾任山东省莱州金仓矿业有限公司仓上金矿车间主任、副矿长、矿长兼党委书记,山东黄金矿业(莱州)有限公司三山岛金矿矿长、党委书记,锡林郭勒盟山阿尔哈达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兼山东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矿业建设基地总经理、党委书记,山东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山东黄金国际矿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山东黄金矿产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矿产资源部经理兼山东黄金矿产资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山东黄金地质矿产勘查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资源勘查事业部总裁、党委书记,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海外矿业事业部总裁、党委书记。

2020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简历

王树海,男,满族,中共党员,1962 年 11 月生,工程硕士,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曾任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三山岛金矿副矿长,山东黄金矿业(莱州)有限公司三山岛金矿副矿长,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城金矿党委书记、矿长,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经理,山东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华矿业事业部总裁、党委书记,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烟台矿业事业部总裁、党委书记。

2020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王德煜,男,汉族,1965 年 9 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注册黄金投资分析师。曾任焦家金矿选冶车间副主任、主任,尾砂开发办主任,精炼厂厂长兼焦家金矿副矿长,精炼厂厂长兼党委书记。现任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首席选冶专家,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黄金矿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宋增春,男,汉族,1964 年 10 月生,工程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山东省莱州金仓矿业有限公司仓上金矿矿长、党总支书记,山东金仓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山东中海金仓矿业有限公司、莱州金仓矿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金仓矿业有限公司、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莱州矿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焦家金矿副矿长、党委委员,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昌邑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山东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城金矿矿长、党委书记,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经理,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化专家,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徐建新,男,汉族,中共党员,1972 年 8 月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政工师。曾任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政工师、综合管理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山东黄金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黄金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文化部(维护稳定办公室、党委宣传部)第一副经理(正职待遇)、企业文化部(维护稳定办公室、党委宣传部)经理、企业文化部(党委宣传部、信访办)总经理、党委宣传部部长。现任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党委委员、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吕海涛,男,汉族,中共党员,1972 年 5 月生,研究生,教授级高级政工师,中国企业联合会企业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曾任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城金矿宣传部副部长、团委书记、部长,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办公室副主任,山东黄金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山金矿业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文化部(维护稳定办公室、党委宣传部)经理、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经济发展研究室主任、保卫部总经理,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文化监监、企业文化部总经理。现任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海外事业部党委书记、执行总裁。

2020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简历

汤琦,男,汉族,中共党员,1977 年 4 月生,经济学硕士,高级职称,注册黄金投资分析师,具有基金从业人员和上市公司董秘任职资格。曾任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深化改革小组办公室成员,山东黄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全面深化改革办公室主任、资本运营部总经理。

2020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公司秘书简历

汤琦,男,汉族,中共党员,1977 年 4 月生,经济学硕士,高级职称,注册黄金投资分析师,具有基金从业人员和上市公司董秘任职资格。曾任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深化改革小组办公室成员,山东黄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全面深化改革办公室主任、资本运营部总经理。

伍秀薇,女,1977 年 7 月生,香港城市大学法学学士、英国伦敦大学法学硕士,香港特许秘书工会及英国特许秘书及行政人員公会会员。现任达盟香港香港有限公司(为一所全球企业服务供应商)上市服务部副董事,担任多家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联席公司秘书,具有 20 年余公司秘书行业专业经验,负责向上市公司客户提供公司秘书及合规、服务,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企业管治及合规事务知识及经验。

2020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简历

黄卫民,男,汉族,中共党员,1975 年 2 月生,硕士研究生。曾任山东黄金矿业股份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福建源鑫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现任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

2020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张如英,女,汉族,中共党员,1983 年 4 月生,硕士,中级金融经济师,具有证券从业资格、上市公司董秘任职资格、独立董事任职资格、香港特许秘书公会联席成员资格。曾任山东黄金矿业管理公司商务主管、宣传法律事务主管,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主管、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信息披露主管(证券事务代表)、山东辖区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卞小冬,男,汉族,中共党员,1989 年 5 月生,硕士研究生。曾任山东黄金冶炼有限公司技术员、主管、副主任工程师、副主任、主任、党支部书记。现任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高级主管。

2020 年 12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公告编号:2020-114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12 月 30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济南市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3 号楼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1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3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 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228,162,492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967,867,20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 股)	260,295,28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6502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5.6164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6.033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李国红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汤琦先生出席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会议;

4、本次股东大会的计票和监票工作由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律师及卓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担任。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董事会特别顾问、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967,825,149	99.9978	42,060	0.0022	0	0
H 股	260,295,283	10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2,228,120,432	99.9981	42,060	0.0019	0	0

2、议案名称:《关于签订《综合服务框架协议》及确认公司 2021-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9,777,146	99.9403	41,660	0.0597	0	0
H 股	260,295,283	10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330,072,429	99.9874	41,660	0.0126	0	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李国红	2,200,586,818	98.7624	是
3.02	王立君	2,218,005,521	99.5441	是
3.03	汪晓玲	2,198,399,336	98.6642	是
3.04	刘钦	2,222,102,184	99.7280	是
3.05	王树海	2,222,099,185	99.7278	是
3.06	汤琦	2,206,757,567	99.0393	是

2、《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王运敏	2,226,870,688	99.9420	是
4.02	刘怀镜	2,226,819,638	99.9397	是
4.03	赵峰	2,226,868,941	99.9419	是

3、《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李小平	2,216,916,583	99.4952	是
5.02	栾波	2,228,116,520	99.9979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董事、董事会特别顾问、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96,115,952	99.9857	42,060	0.0143	0	0
2	《关于签订《综合服务框架协议》及确认公司 2021-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的议案》	69,777,146	99.9403	41,660	0.0597	0	0
3.01	李国红(非独立董事)	287,794,706	97.1760				
3.02	王立君(非独立董事)	293,057,230	98.9529				
3.03	汪晓玲(非独立董事)	287,527,313	97.0857				
3.04	刘钦(非独立董事)	293,870,064	99.2274				
3.05	王树海(非独立董事)	293,867,065	99.2264				
3.06	汤琦(非独立董事)	290,041,503	97.9347				
4.01	王运敏(独立非执行董事)	295,728,258	99.8548				
4.02	刘怀镜(独立非执行董事)	295,725,458	99.8539				
4.03	赵峰(独立非执行董事)	295,726,511	99.8543				
5.01	李小平(股东监事)	293,137,832	98.9802				
5.02	栾波(股东监事)	296,112,040	99.9844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2《关于签订《综合服务框架协议》及确认公司 2021-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的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已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华联律师事务所

律师:崔丽、王永刚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 2020-117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发出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在济南市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3 号楼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李小平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李小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后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附件:《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简历》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简历

李小平,男,汉族,1964 年 5 月生,研究生学历。曾任山东省计委经贸处副处长、调研员,中共淄博市临淄区委副书记,中共聊城市东昌府区委副书记、区长,区委书记,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区委党校校长。现任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16 年 5 月起任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2020 年 12 月 30 日

股票代码:600876　　股票简称:洛阳玻璃　　公告编号:临 2020-042 号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玻璃"或"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盛科技集团")拟以现金认购股票数量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股数的 13.62%(含本数),认购股票数量不超过 70,975,646 股,且本次发行完成后,凯盛科技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不超过 36.81%。公司与凯盛科技集团已签署附条件生效的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认购协议,凯盛科技集团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的关联交易尚需获得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即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批复、公司股东大会和类别股东会批准、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凯盛科技集团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的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 本次发行的方案能否获得相关的批准或核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一、关联交易概述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向包括间接控股股东凯盛科技集团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164,562,129 股(含本数)。本次发行中,凯盛科技集团拟以现金认购股票数量不低于本次发行股数的 13.62%(含本数),认购股票数量不超过 70,975,646 股,且本次发行完成后,凯盛科技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不超过 36.81%,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数量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核准批文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的发行数量。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凯盛科技集团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认购协议》(以下简称《股票认购协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凯盛科技集团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获得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即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批复、公司股东大会和类别股东会批准、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凯盛科技集团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本次发行前,凯盛科技集团为洛阳玻璃间接控股股东,直接持有洛阳玻璃 1.12%的股份,并通过其控股子公司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洛阳玻璃 20.27%的股份,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与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持有洛阳玻璃 12.81%的股份,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安徽华光光电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洛阳玻璃 0.63%的股份,凯盛科技集团的关联方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洛阳玻璃 0.07%的股份,凯盛科技集团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公司 34.91%股份。本次发行完成后,凯盛科技集团拟以现金认购股票数量不低于本次发行股数的 13.62%(含本数),认购股票数量不超过 70,975,646 股,且本次发行完成后,凯盛科技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不超过 36.81%。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凯盛科技集团及其关联方合计持股比例仍不低于 30%。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凯盛科技集团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将触发其要约收购义务。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中文名称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彭寿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南路 2 号
注册资本	472,512.9793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88 年 5 月 9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923517F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南路 2 号
邮政编码	100048
经营范围	建筑材料及轻工成套设备的研制、销售;轻工新技术的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及相关进出口业务;工程设计、咨询。招标代理业务;绿色能源科技产品的应用研究和生产;绿色能源项目的咨询、设计、节能评估和建设工程总承包;新能源领域内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新能源及节能产品开发、推广应用、安装;太阳能建筑一体化房屋构件、集成房屋、新型房屋的技术开发、生产、组装、销售及安装。玻璃及原材料、成套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玻璃产品的深加工、制造、销售;非金属矿资源及制品的加工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技术咨询、物化分析、热工测定;建材、煤矿、电力、化工、冶金、市政工程的机电设备研发、制造、销售、技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关联人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资产总额	4,543,563.67
负债合计	3,304,702.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8,860.88
营业收入	1,440,036.51
营业利润	1,771.81
利润总额	68,672.09
净利润	57,653.22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440.71

注:以上数据已经天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本次关联交易的交易标的为凯盛科技集团拟认购的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二)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80%与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值的较高者。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甲方 A 股股票交易总额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在该 20 个交易日内公司发生因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若公司在发行前最近一期末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资产负债表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应进行除权、除息处理。

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应进行除权、除息处理。

本次发行中请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后,最终发行价格将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的原则确定。凯盛科技集团不参与本次发行的市场竞价过程,同意竞价结果并以与其他投资者相同的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四、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凯盛科技集团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签订了《股票认购协议》(即本部分所指"本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合同主体

甲方: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二)认购价格、认购金额和认购数量

1、认购价格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甲方 A 股股票均价的 80%与发行前甲方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值的较高者。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甲方 A 股股票均价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甲方 A 股股票交易总额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甲方 A 股股票交易总量。若在该 20 个交易日内甲方发生因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若甲方在发行前最近一期末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资产负债表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前述每股净资产值将作相应调整。

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甲方如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应进行除权、除息处理。

本次发行中请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后,最终发行价格将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的原则确定。乙方不参与本次发行的市场竞价过程,同意竞价结果并以与其他投资者相同的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2、认购数量和认购金额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数量不超过发行前甲方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164,562,129 股(含本数)。本次发行中,乙方拟以现金认购股票数量不低于本次发行股数的 13.62%(含本数),认购股票数量不超过 70,975,646 股,且本次发行完成后,乙方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不超过 36.81%。

乙方最终认购股票金额等于每股发行价格乘以最终确定向乙方的发行的股份数量。

若甲方在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将做相应调整。最终发行数量将在甲方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核准批文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由甲方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的发行数量。

(三)支付方式及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1、支付方式

乙方同意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

乙方在协议生效条件均获得满足后且收到甲方发出的认股款缴纳通知时,按缴款通知要求(包括缴款时间及其他事项),自收到缴款通知书之日起五(5)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将本协议第一条所述之全部认购价款划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专门开立的银行账户内,验资完毕扣除相关费用后划入甲方募集资金专项储存账户。

2、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甲方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届时的持股比例共享。

(四)发行认购股份之登记和限售

自甲方在收到乙方缴纳的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认股款之日起十五(15)个工作日内,应当聘请具有证券相关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验资,并及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份登记手续,以便得乙方成为认购股票的合法持有人。

自认购股份登记日起,乙方合法拥有认购股份并享有相应的股东权利。

乙方本次认购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若前述锁定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或监管要求不相符,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或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发行结束后因甲方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甲方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上述股份限售期结束后还需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五)协议生效条件

双方同意并确认,除非双方另行同意明示放弃并为所适用的法律法规所允许,本合同经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在下列全部条件满足后生效:

(1)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会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

(2)乙方经其内部决策批准认购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

(3)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或其授权机构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

(4)甲方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表决同意乙方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

(5)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

除非上述所列的相关协议生效条件被豁免,上述所列的协议生效条件全部得到满足之日为本协议的生效日。

(六)违约责任

除因本协议第九条所述之不可抗力因素和因本协议规定的情形而终止本协议以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之义务或承诺或所做出的陈述或保证失实或严重有误,则该方应被视作违反本协议,违约方应立即自行纠正违约行为,或在守约方应在守约方向其送达